附件4

报考明白书

尊敬的[报考单位名称]：​

本人[姓名]，身份证号码为[具体身份证号]，自愿报考[报考岗位名称]。

自愿报考\*\*[报考岗位名称]\*\*，并已仔细阅读本次招考公告及相关附件，充分知晓报考岗位的职责要求、资格条件、招考流程及各项规则。

针对公告中明确的集团本部财务管理岗（社招）、财务共享中心岗、河北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岗三个岗位（以下简称 “财务三个岗位”），已清晰理解其采用的“分数优先、遵循志愿”平行志愿录取原则，具体含义包括：

分数优先：所有报考财务三个岗位的考生，将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，高分考生享有优先检索志愿的权利；

遵循志愿：系统将按照本人成绩先后顺序，对填报的财务三个岗位志愿顺序依次检索；

志愿效力：本人明确知晓财务三个岗位的志愿填报顺序对录取结果有直接影响，并对自身填报的志愿顺序负责。

本人承诺已完全理解上述平行志愿原则及公告中的所有招考要求，不存在任何认知偏差或信息误解，将严格遵守本次招考的各项规定，按公告指定环节准时参与资格审查、笔试、资格复审、体检、职业性格测试、面试、背景调查、报到、办理聘用手续等全部流程，若因个人原因违反招考规则或未按要求参与环节，自愿承担相应后果。

 确认人(签字)：[姓名]​

 身份证号：[证件号]​

 签署日期：[具体年月日]